

# 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文件

2019〔5〕号

## 关于印发《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新闻稿审核流程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各部、办：

为进一步规范实验室新闻稿审核流程，经实验室党政联席会研究决定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

2019年7月23日

# 国家同步辐射实验室新闻稿审核流程 实施细则

- 一、重要活动/会议或重要工程进展类新闻稿，并将推送到学校或中科院等上级部门宣传的新闻报道，经办公室主任修改审核后，提交实验室主任定稿。
- 二、实验室科研进展类新闻稿，经办公室科研秘书审核后，提交实验室分管副主任定稿；
- 三、用户科研成果类新闻稿，经用户管理员审核后，提交实验室分管副主任定稿；
- 四、外事交流、一般会议类新闻稿，经办公室外事秘书审核后，提交实验室分管副主任、实验室党委书记定稿；
- 五、学生活动类新闻稿，经学工负责人审核后，提交实验室党委副书记定稿；
- 六、职工活动类新闻稿，提交实验室党委副书记定稿。